

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7 日上午 10:00 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2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，实到董事 11 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宝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会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

公司在确保经营状况稳定、财务状况稳健的情况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投资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、券商理财产品及其他投资产品等。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，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鉴于董事杨永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，选举公司董事许军先生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8 日